

#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方法，在内部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 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公司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 **（一）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本次内部控制评价范围的包括所有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部门。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公司在确定内部控制评价范围时，全面考虑了公司及子公司、下属所有部门的所有业务和事项，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监督等要素。具体包括公司经营业务涉及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以下内部控制事项：治理结构、组织架构、人力资源、信息与沟通、资金活动、募集资金管理、销售与收款、采购与付款、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财务报告等。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募集资金管理、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包括：①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②公司对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进行重大更正；③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④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包括：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等于营业收入的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2%但小于等于4%，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4%，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等于资产总额的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2%但小于等于4%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4%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包括：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违反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公司重要业务

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重大缺陷不能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

重要缺陷包括：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对持续经营影响较大；违反决策程序，导致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较大财产损失；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对公司造成重要不利影响的其他情形。

一般缺陷包括：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等于营业收入的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2%但小于等于4%，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4%，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等于资产总额的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2%但小于等于4%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4%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 (三) 内部控制运行情况

#### 1、治理结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确保公司规范、有序经营运作。公司治理结构的设立严格满足《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监管要求。

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的职权范围，对公司经营方针、投资计划，重大交易事项，公司资本变动、任免董事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和决策。公司制定了《股

东会议事规则》，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对股东会负责。董事会职责清晰，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的职权范围和股东会授权范围行使职权并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对公司选举董事、审核高管薪酬方案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科学、客观、公正的意见，有效保证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本公司经理层有充分的经营管理权，能够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施有效控制。同时，公司董事会与审计委员会能够对公司经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一向能够忠实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

## 2、组织架构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和管理的需要，按照相互制衡的原则，合理设置部门和岗位，科学划分职责权限，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组织体系，各个职能部门能够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公司明确规定了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制定了各项业务和管理程序的操作规程，各业务人员在授权范围内进行工作，各项业务和管理程序遵照公司制定的各项操作规程运行，确保了权利与责任落实。

## 3、人力资源

公司秉承“以人为本”的理念，始终把人才战略作为公司发展的重点，坚持高素质的人才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直接体现，公司建立了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制定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员工绩效管理办法》等人事管理制度，内容涵盖人员招聘及退出、培训管理、人员晋升、工资薪酬与绩效考核等方面。公司始终重视职工的培训工作的，在加强员工专业技能的基础上，不断提升员工综合素质。以

企业自我培训、外聘讲师培训等多种形式，帮助员工提高素质能力，做好职业生涯规划。

#### 4、信息与沟通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开、公平、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披露公司信息。

为加强与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有效沟通，提高公司的透明度，公司通过设置投资者专线、及时回复互动易提问等方式，为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情况提供了便捷。公司内部信息沟通以召开会议、下发签呈和邮件、电话通知的方式进行沟通，对信息传递规定相应的路径。

#### 5、资金活动

为规范资金的有效管理，提高资金管理的效率、安全及规范性，公司建立了资金管理制度和管理流程，涵盖资金计划管理、授权审批、印章管理、财务票据管理、现金管理、银行存款管理等多个方面，规范了资金筹资、投资和资金运营活动。公司按照资金管理制度要求使用资金，明确公司资金的收支程序和审批权限，同时做好资金的定期盘点对账工作，确保公司资金使用合理、效率、安全。

#### 6、募集资金管理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投向变更、管理与监督等方面进行了严格的规定。募集资金的使用应以合法、合规、追求效益为原则，做到周密计划、精打细算、规范使用，正确把握投资时机和投资进度，正确处理好投资金额、投入产出、投资效益之间的关系，控制投资风险。

#### 7、销售业务

公司已制定《销售管理制度》、《顾客满意度调查控制程序》等制度及

相关管理流程，建立了销售计划制定、客户信用管理、销售定价管理、销售订单管理、销售收入核算、发货与收款等相关流程，合理设置销售业务相关岗位，明确职责权限，并形成了严格的管理制度和授权审核程序。公司各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分工协作，保障销售业务的有序开展，确保销售目标的实现。

## 8、采购业务

为了实现公司采购活动的规范管理，提高采购业务质量和经济效益，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的控制措施，建立了《采购管理制度》、《采购与供方控制程序》等制度及相关管理流程，包括供应商管理、采购需求管理、合同管理、采购过程管理、采购验收、对账管理等，明确了采购环节各部门的岗位职责及权限，公司各部门按照采购内部控制要求进行规范作业，同时公司通过内部监督的方式，对采购业务进行定期检查评估，及时发现并纠正问题，不断优化采购业务内部控制体系。

## 9、资产管理

公司针对不同类型的资产建立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无形资产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制度》等资产管理制度，规范各类资产在资产购置、验收、领用、保管、处置等业务环节的管理要求，明确各部门在资产管理活动中的职责范围和管理流程，同时公司建立了资产定期盘点的制度，通过定期的盘点清查活动，及时发现资产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合理确认资产的减值损失，不断提高公司资产的管理水平，保障公司资产安全，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率。

## 10、合同管理

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合同审批体系，制定了《合同管理制度》，明确了合同的起草、评审、签订、履行、变更及归档等全流程管理，规范各类合同的签审权限，并建立合同管理台账，跟踪合同履行情况及时提示风险，确保合同全面有效履行，维护公司的合法利益。

## 11、对外投资

公司为规范对外投资行为，控制经营风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投资决策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原则，对外投资类型和权限、对外投资决策程序、实施与管理等，对投资行为的各个环节包括信息披露等进行了规范，控制投资风险、注重投资效益，同时建立了严格的审查和监督程序，防范潜在的风险。

## 12、对外担保

公司为规范对外担保行为，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规范了担保业务的条件、担保业务的审查和批准、担保合同的审查和订立、担保风险管理等内容，明确股东会和董事会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规范对外担保业务管理，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

## 13、关联交易

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关联人、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披露程序做出了详细的规定，明确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同时公司加强独立董事、审计部的监督作用，保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 14、财务报告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财务报告管理制度》、《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等制度，并严格按照会计准则和相关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工作，根据登记完整、核对无误的会计账簿记录和其他有关资料编制财务报告，有效地保证了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明确了财务报告编制、报送、分析等业务流程，规范了财务报告各环节的职责分工和岗位分离，确保了财务报告的及时、真实、完整。

## 15、子公司控制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需要，公司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严格要求子公司遵守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的各项管理规定，遵守公司关于公司治理、关联交易、信息披露、财务管理等方面的各项管理制度，要求子公司定期向公司报送财务报表和其他财务相关资料，子公司负责人定期向公司

总经理报告财务情况等。建立有效控制机制，确保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运作均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

#### 16、内部审计与监督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明确内部审计机构、职权和具体工作。公司设立的审计部在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独立开展内部审计和监督工作，审计部对公司及所属企业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经营活动的效率和效果等开展审计评价和监督，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情况。

####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事项说明

为了适应公司业务快速稳定发展的需要，在保证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的基础上，公司高度重视和关注与公司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的优化和提升，公司拟采取下列措施加以改进提高：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使内部控制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态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提高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力，加大内部控制的监督力度，提升风险的应对和管控能力，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机构的职能并配备与业务发展匹配的内审专业人员，使其能够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等进行更有效的监督。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